

檢察日報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

颜峰：本院受理的原告张金城与被告颜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及证据材料。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应诉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本院于2026年5月29日10时00分在本院诉调中心第十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判决。

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4月1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4月1日)